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增持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募REITs项目基金份额实施期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延长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募REITs项目基金份额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6个自然月至2025年7月11日，增

持金额不变，即不超过 3.601 亿元，增持基金份额不超过 11,806 万份，占基金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11.806%。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要求，制定、批准、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基金份额增持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法律文件以及对其任何修订或补充形成的补充协议。

（二）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开具保函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 2025 年 1 月 11 日《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临时公告 2025-002。

（三）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职能部门设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部增设市场部；合并审计部、合规风控部，更名为审计风控部；合并规划设计部、科教信息中心（不动产研究院），更名为技术信息中心（不动产研究院）。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1 日